

● 刘守忠
西方“董酒王国”
秘侦历险记



目 录

第一章	“吻我吧，宝贝”酒吧	(1)
第二章	花店里的枪声	(13)
第三章	该死的密码文件	(20)
第四章	在妓女的房间里	(28)
第五章	飞往巴黎的航班	(40)
第六章	“兴奋剂”的魔影	(53)
第七章	紧急密令	(64)
第八章	往事不堪回首	(76)
第九章	巴黎之夜	(83)
第十章	人人都有疏忽的时候	(93)
第十一章	寻找路易斯·米歇尔	(109)
第十二章	旅行箱打开之后	(121)
第十三章	连环套	(136)
第十四章	意料外的意料	(146)
第十五章	螳螂捕蝉	(158)
第十六章	俄罗斯人公墓	(173)
第十七章	罗德文斯教授	(185)
第十八章	神秘的“黑蝙蝠”	(195)
第十九章	老探长伍德·路易斯	(207)
第二十章	突变一瞬间	(220)
第二十一章	逃出陷阱	(233)

第二十二章	隆斯峰.....	(243)
第二十三章	空中滑翔机.....	(259)
第二十四章	闪电行动.....	(269)
第二十五章	复仇的子弹.....	(282)
第二十六章	独闯虎穴.....	(298)
第二十七章	赤子之心.....	(308)

第一章 “吻我吧，宝贝”酒吧

一

1988年4月13日傍晚，美国华盛顿早已灯火辉煌，波托马克河象一条蓝色彩带，飘逸而过。

无数散步的、寻刺激的、兜售毒品的、拉皮条的、搞同性恋的人群，男男女女，老老少少，鱼龙混杂在高169米、808级铁梯的华盛顿纪念碑前。

远处宾夕法尼亚大街雄伟壮观的总统府，与波托马克河两岸的国务院相映生辉。

为纪念开国元勋华盛顿和新大陆的发现者哥伦布，而定名为“华盛顿哥伦布特区”的美国首都，和西方世界各国首都相同的是充满暴力、暗杀，不同的是所有建筑物，最高不得超过八层。

8点7分，从新墨西哥州大道驶来一辆蓝色“奔驰”牌轿车，轿车的主人是“FBI”（美国联邦调查局）密码破译专家比尔·希斯曼博士。

希斯曼博士四十三岁，身材很高，三粗五大，足足有二百五十磅，向后梳的头发整整齐齐，露出高高凸起的前额，五官端正，唯一让人不顺眼的是面部肌肉时不时抽搐几下，

使得他那张并不难看的脸瞬间很难看。

博士穿一件法国“派拉蒙兄弟服装公司”生产的高级西服，结一条中国产的“金得利”领带，一条昂贵的紧身裤和一双南朝鲜棕色皮鞋。

他满面春风，眼中闪着燃烧的欲火。

三年前，博士的妻子在一次车祸中不幸去世，当博士看到那副惨不忍睹、残破不全的尸体时，既悲痛，又恶心，直想呕吐。

从此，他对女人不感兴趣。

他在一次“环球健美明星大奖赛”中，突然对那位男性健美明星鲍威尔·格森感兴趣。格森那身油光闪亮隆起的肌肉，那头美丽的金发，让他激动不已。

为何如此？他也说不清……

无情的事实使他喜欢起那些金发小伙子来，常常冒着身败名裂的危险，偷偷地到下等酒吧，弄一个到他的住宅中。

今晚，博士此刻正驱车去红灯区，寻找一个漂亮的金发男妓。

这时，他开着“奔驰”驶过新墨西哥州大道，从第十一大街驶向市中心。

市中心在宪法大道和独立大道之间，是首都的核心所在，也是国家首脑机关的集中地。

希斯曼博士经过国会大厦，从后绕过美国最高法院和国会图书馆，然后驶上林荫大道。向南拐上第二十四大街，穿过几条小巷，进入华盛顿最负盛名的“风流特区”第五十二大街。

希斯曼博士把车停在街区露天停车场，拔了点火钥匙，

关好车门，整了整领带，大步向一家下等酒吧走去。

这家酒吧名叫“吻我吧，宝贝”，是一位美籍新加坡人开的。酒吧里的女招待全都是混血女郎，长得很漂亮，既有西方的热情，又有东方的神韵。

尽管爱滋病让那些同性恋者胆颤心惊，但偏偏那些可怜虫仍然不能自拔。在这间下等酒吧里，经常可以看到那些男扮女装的娼妓，三三两两在店中招揽生意。

这时，希斯曼博士走到酒吧的门前，悄悄地向四周窥视片刻，没有发现熟人或跟踪的记者。他定了定神，推开玻璃钢转门，走了进去。

酒吧里烟雾腾腾，乌烟瘴气，男女混杂，人声喧嚷，舞台上闪烁着五彩滚灯，乐队奏着一支南美小调：《乖乖，你别走。》

一位性感女郎在炫目的灯光下，表演脱衣舞，随着音乐的节奏，身躯象水蛇般摇晃，薄薄的纱衣一层层从玉体上脱掉……

狂笑声、淫荡声、嘘叫声不绝于耳，在酒厅震响。

希斯曼博士穿过人群，找到一个座位。

一位俏丽的女招待快步走到博士的面前。

博士要了一瓶波多尔白葡萄酒，一份泰国格尔鱼子酱和一份新西兰瘦肉牛排。

很快，女招待送来了希斯曼要的酒菜。

一个妓女慢步走到博士的身边。

妓女年纪很轻，不到十七岁，是一位墨西哥和日本的混血女郎。身材修长，容貌秀丽，穿一件紫色春衣，雪白的脖子

挂了根很粗的金项链，春衣下摆很短，露出高高隆起的臀部，点线分明，光彩照人，如云的秀发飘洒自如，活灵灵的眼睛迸射出勾魂荡魄的目光。

她在博士身边高脚圆凳上半坐半靠，故意把短裙撩得很高，显露出一双羊脂白玉般的大腿。

妓女也斜着博士，笑咪咪地说：

“我叫花惠纪子，见到先生很高兴。”

“恰恰相反，”希斯曼冷声地道，“我见到小姐并不高兴。”

“怎么？我不媚人吗？”

“宝贝，你够媚人的，但我需要的是这个——”博士勾起了食指。

“明白了，先生。”纪子知道博士是个同性恋者，放下大腿，端着波多尔白葡萄酒饮了一杯。问：

“没有相好的吗？”

“没有，”博士笑了笑，“这间酒吧我不常来。”

“我可以替你介绍一个。”

“我喜欢金发小伙子。”

“恰好他有一头很漂亮的金发。”

“好的。”希斯曼抽出一张钞票。

纪子接过美钞，抛了个飞吻。

她走到电话间，拨了一组号码。

不到一刻钟，一个高大结实的男妓走进“吻我吧，宝贝”酒吧。

他叫肖克·拉姆，纪子向希斯曼博士介绍后，悄然离去。

博士用内行的目光打量着拉姆。

肖克·拉姆果然是一位金发棒小伙，身高六英尺七寸，穿一套嬉皮士女性流行装，耳边晃动着一副非洲巴加莫约人牛角大耳环，宽宽的脸上涂了很厚的油脂，眼膏是刺目的深蓝色，嘴唇抹得象猩猩的屁股。

“怎样称呼你，先生。”拉姆学着女人腔，尖声地问。

“叫我约翰·莱伯好了。”希斯曼拍了拍拉姆的脸蛋。

“到你的地方？还是我的地方？”

“我的地方。”

“好的，莱伯先生。”

博士掏出几张钞票，甩在桌子上。

拉姆挽着希斯曼的胳膊，双双离开酒吧。

希斯曼开着轿车，驶离露天停车场，向波托马克河奔去。

他并没有注意到，有一辆黑色的“本茨”牌轿车，悄悄尾随。

二

希斯曼在联邦调查局供职已有十八个年头，他原先在中央情报局工作，因需要从中央情报局转到联邦调查局。

博士的专业是密码破译，他一生的心血和才智全花在研究世界各种各样的密码上，成了一位很有名气的密码破译专家。

五角大楼和中央情报局，曾经把几份不能破译的文件，

送到他手里后破译成功。为此，联邦调查局向博士提供了一处秘密住宅。

当然，联邦调查局做梦也不会想到，这栋秘密住宅成了希斯曼博士搞同性恋的最理想的隐蔽地。

一个小时后，博士带着拉姆，从华盛顿大桥穿过波托马克河，驶进乔治城。

很快，轿车驶到乔治城南郊，第七街区378号一栋小公寓前。

这栋三层楼的小公寓，便是博士的家。

小公寓有一道五英尺高的院墙，一个小小的庭院，两根枫香树。一楼是客厅，二楼的房间里安有三台电子计算机，一套美国最新“休斯顿航天中心”生产的“ASA——12型”密码破译系统。同时在料想不到的地方装有报警器。

实际这栋小公寓是联邦调查局一处最秘密的密码破译室。

为了不引人注目，公寓除博士外，没有居住其他的人，看门的老头在三年前就被辞退。

希斯曼博士把车开进地下停车库，带着拉姆进了小公寓。

穿过大厅，他们走向三楼博士的卧室。

卧室布置得十分考究，四面墙壁镶着刻花图案木板，挂着厚厚的天鹅绒窗帘，光洁如镜的打蜡地板上铺着土耳其名贵地毯，一盏紫红色的吊灯闪着柔和的光。

希斯曼和拉姆脱了衣服，披上浴巾，一起走进浴室。

浴池很大，热气弥漫，两人光身泡在热水里。

好一会，他们离开浴室，回到卧室内。

“莱伯先生，”拉姆露出一丝微笑，“要喝一杯吗？”

“干吗不？！”

“最好来点上劲的。”

“OK！”

拉姆打开酒柜，里面装着许多世界各国名酒。原来希斯曼不但是个同性恋者，而且是个十足的酒鬼。

拉姆拿了一瓶俄国伏特加，倒了一杯，递给希斯曼博士。

博士接过酒杯，刚刚送到嘴边——

说时迟，那时快，拉姆举起酒瓶，猛地向博士头上砸去。

“啪啦”一声，瓶碎酒溅，伏特加撒了一地。

希斯曼博士顿时昏了过去。

等博士苏醒时，发现自己被紧紧绑在椅子上。

希斯曼的脑袋仿佛就要炸裂，头痛得要命，粘糊糊的血顺着脖子流了下来。

拉姆已经穿好衣服，坐在希斯曼面前的沙发上，冷冷地说：

“博士先生，最好让我用真名称呼你，你不叫约翰·莱伯，而是联邦调查局的密码破译专家希斯曼博士。”

“你是什么人？”希斯曼吃惊地瞪大眼睛。

“我是什么人对你无关紧要，要紧的是我们应该好好谈话。”

“谈什么？”

“当然谈我感兴趣的问题。”拉姆从口袋里掏出一支哈

瓦拉大号雪茄，咬掉封口，“咔嚓”一声打着了火机。“我想提醒博士先生的是我不喜欢兜圈子。”

“你说吧。”希斯曼极力控制住自己。

“三天前，博士先生从联邦调查局拿回了几份密码文件，急需破译。”

“这里是我的私人住宅，根本没有你说的这种密码文件。”

“我很清楚你的‘私人住宅’是怎么一回事儿。”拉姆冷笑一声，“博士先生，我知道的要比你想象中的多得多。”

“你是从哪里搞到这些情报的？”希斯曼粗声地问。

“不管是联邦调查局，还是中央情报局，从来没有绝对的秘密。”

“我再说一遍，”希斯曼知道局长亲自交给自己的这几份密码文件，比性命还重要，决不能交给这个臭婊子。“我这里真的没有你要的那种密码文件。”

“博士先生，看来需要用它，”拉姆晃了晃雪茄，“而不是用嘴巴与你交谈。”

说完，拉姆站了起来，给希斯曼贴上口胶，狠狠吸了一口雪茄，雪茄闪着蓝色的火焰，向希斯曼的胸脯灼去。

希斯曼痛得叫不出声，全身可怕地抽搐起来。

拉姆象雕刻一件艺术品那样，在博士的身上一处一处地烧下去，直到人肉的焦味充斥了整个房间，他才停了手。撕掉博士的口胶，嘲弄地望着希斯曼那张变了形的脸。

好一会，希斯曼才发出凄苦的呻吟声。

“怎么样？博士先生，”拉姆又点燃了第二支雪茄，
“离天亮还有好几个小时，我们有的是时间。”

“我给你。”希斯曼博士无力地说。

“在哪？”

“墙上那幅画后面的保险柜中。”

“钥匙？”

“我的贴身皮带里。”

拉姆剥开皮带，找到两把保险柜的钥匙。他取下墙上那幅法国油画，找到微型锁，把其中一把钥匙插了进去，一转一拉，墙壁忽地打开了一道小门，随道一阵轻微的“嗡嗡”声，一块长二英尺，宽一英尺七寸的墙被推开，露出一个黑乎乎的墙洞，里面放着一个保险柜。

拉姆用另一把钥匙打开了保险柜，拿出里面的一支扁平金属保险箱。

意料之外的事突然发生了，拉姆正要希斯曼打开保险箱，安装在保险柜内的警报器忽然发出刺耳的尖叫声……

“他妈的！”拉姆拔出小刀，捅了博士一刀，提着保险箱慌忙逃下楼去。

两名在附近巡逻的警官听到警报声，急忙驱车赶到378号，闯进小公寓，找到希斯曼的房间，发现博士已经断了气。

几分钟后，联邦调查局局长助理高级警官森维尔，收到紧急报告，知道事态严重，立即拨通了联邦调查局局长怀特·切尔斯博士的专用电话。

此时刚好是子夜前11点5分。

三

拉姆的真名叫乔治·蒙克，是白人和黑人的混血儿，一个职业杀手兼同性恋者。

三天前，蒙克在“花花公子”俱乐部认识了一位瓦尔先生，后者同他谈妥了一笔生意，要蒙克从希斯曼博士手中弄到几份密码文件，瓦尔先生将给蒙克五十万美金。

蒙克同意了这笔交易，收下瓦尔先生给他的五万美元预付金。

这天晚上，蒙克按约定时间，呆在家里等候电话。9点21分，那台乳白色的电话机响了起来。

“拉姆吗？”听筒里传来一个女人的声音。

“你是谁？”蒙克低声地问。

“怎么，”听筒里响起笑声，“拉姆君，连我的声音都听不出来了么？”

“原来是纪子。”蒙克认识花惠纪子。

“拉姆君，你要找的那个人已经到了。”纪子细声地说。

“谁？”蒙克吃了一惊。

“希斯曼博士。”

“谁叫你给我挂的电话？”

“瓦尔先生。”

“明白了，”蒙克定下神来，“博士在什么地方？”

“‘吻我吧，宝贝’酒吧。”

“咔嚓”一声，纪子挂断了电话。

蒙克很快离开了自己的房间。

蒙克万万没有料到，取保险箱时会弄响警报器，他把该死的希斯曼送上西天后，提着扁平保险箱夺门而出，飞奔下楼，跳出院墙，逃离小公寓。

蒙克一眼便看到前面林阴道旁，停着一辆本茨车。

轿车早已发动，蒙克跑向轿车，身子刚刚钻了进去，来不及关车门，轿车便发疯般离去。

刚刚脱离第七街区，迎面传来刺耳的警车声，开车的瓦尔倏地把车开进小巷，等那辆警车过去之后，重新向波托马克河狂奔。

沿着河滨大道，本茨车向东南疾驶，从31号高速公路驶向东郊，穿过阿巴拉隧道，四十分钟后，轿车来到肯尼亚大森林。

本茨车驶进森林，停在密林中。

“怎么搞的？”瓦尔问蒙克，“弄响了警报器。”

“放心吧，东西到手了。”蒙克把扁平保险箱交给瓦尔。

“你能肯定我要的东西在箱子里吗？”瓦尔怀疑地问。

“博士先生不会胡弄的，”蒙克得意地看着瓦尔，“干这种买卖我不是头一次。”

“你能打开保险箱吗？”

“该死的警报器失掉了开箱的机会。”

“这是一支安有自爆装置的保险箱。”瓦尔摇了摇头，“没有开箱号码很难打开它。”

“世界上没有打不开的玩艺儿，瓦尔先生。”蒙克不耐烦地说。

“好吧，”瓦尔放下扁平保险箱，从坐垫下提出一口箱子，“咔”的一声，当着蒙克的面打开箱盖。“一共四十五万美钞。”

一扎扎崭新的百元大票，整整齐齐地塞满了皮箱。

蒙克眼中冒出火来，抓起钞票——

倏地，瓦尔闪电般掏出装着消声器的速射手枪，“叭！叭！叭！”三声闷响，蒙克的脑袋开了花。

瓦尔那张马脸毫无表情，目光阴沉得象把刀。把蒙克的尸体推下轿车，藏好扁平保险箱和装钱的箱子。轿车离开森林，掉头驶向华盛顿。

四周万籁俱寂，夜空星光点点。

第二章 花店里的枪声

—

联邦调查局特别刑侦处东方怀亮探长，是该局最年轻、最出色的探长之一，同时也是美籍华人第一个在联邦调查局担任高级职务的人。

东方探长今年二十八岁，身高一米七三，不胖不瘦，高高的前额有一处不显眼的伤疤，那是在一次与黑手党匪徒的枪战中留下的纪念。不注意的话很难看到，因为黑发常把它遮得严严实实。

探长的脸很英俊，让女人喜欢的五官带着好几分斯文，但他的那双黑眉毛下的眼睛却给人留下了深刻的印象，犀利的目光有时象闪电，有时象雷火，让人不寒而栗。

这天晚上，东方探长下班后，开着警车离开刑侦处大楼，直奔弗吉尼亚大街。

警车驶到“查尔斯顿服装公司”不远处，停在林荫道上。

探长下了车，走向服装公司。

“查尔斯顿服装公司”是一座五层钢筋水泥大楼，该公司最大的经营项目是环球服装，全世界大多数国家出口的服

装，在该公司均可买到。

除服装外，该公司还是华盛顿最大的百货商场。

今天是东方探长妹妹的生日，探长要给妹妹买一件生日礼物。

东方探长的父母在唐人街经营着一家小小的花店，东方十二岁那年，父母在一次华盛顿西区黑手党家族内讧中双双送了命。

那天早上，探长的父亲刚刚打开店门，一个受伤的黑手党徒闯了进来，东方老人见他可怜，把他藏在花店里。

几天后，一伙蒙面匪徒深夜袭击了花店，杀死了探长的父母亲，在他们身上捅了二十八刀。

仅因当天晚上，探长给别人送花误了车而幸免于难。

从此，幼小的东方怀亮恨死了黑手党，立志长大后要当警官，替双亲报仇。

东方十六岁那年，看到一个小姑娘被一辆轿车撞伤，闯祸的车逃之夭夭，怀亮却把这个小姑娘送到医院。

小姑娘总算保住了性命，但却失去了右腿。

第二天，东方惦念着那个残废了的小姑娘，在花店选了一束最艳丽的碧桃，冒着漫天大雪，来到医院，进了小姑娘的病房。

小姑娘只有五岁，头发乱得象鸡窝，干瘦的躯体在雪白的床单内空空荡荡，一双蓝色的眼睛充满凄凉和痛苦，看不到一丝童心的亮光。

她苍白的脸上毫无表情，痴呆呆地看着东方怀亮。

“这花好看吗？”怀亮把花递给她。